

城鄉規劃及發展委員會進展報告

元朗區議會城鄉規劃及發展委員會(城委會)於二零一三年十一月二十日舉行二零一三年度第六次會議，會上討論要點如下：

規劃署－諮詢《田夫仔分區計劃大綱草圖編號 S/TM-TFT/B》

2. 委員普遍關注上述擬議計劃大綱草圖對影響田夫仔村業權的問題，表示上述草圖凍結了原居民的私人土地，令原居民在日後難以重建及興建丁屋，認為此舉不合理。委員認為，政府應重視原居民的權益，若影響原居民的權益，必須向原居民作出合理賠償；同時，規劃署應諮詢當區鄉事委員會及業權人，並尊重當區居民的意見。有委員希望保留田夫仔村，為了避免大欖涌水塘的集水區受污染，委員建議政府在田夫仔村鋪設排污渠，提供污水排放系統。同時，政府可保留田夫仔內的鄉郊旅遊設施，並鼓勵城市居民到鄉郊地區感受大自然。另有委員表示，政府亦可考慮搬村，以保留田夫仔村的歷史文化。另一方面，委員普遍對諮詢文件感到不滿，指文件沒有詳細說明規劃帶來的影響及改變，促請規劃署及相關部門交代細節。

3. 規劃署代表回應，指這份分區計劃大綱草圖，是用作取代二零一一年城市規劃委員會制訂的田夫仔發展審批地區圖。分區計劃大綱草圖規劃了用途地帶，在「綠化地帶」內，村民重建新界豁免管制屋宇(包括小型屋宇)無須再向城市規劃委員會申請，相比發展審批地區圖，是放寬了要求。在二零一三年十月至十一月，規劃署已諮詢屯門鄉事委員會、屯門區議會及田夫仔村代表，明白他們希望在田夫仔分區計劃大綱草圖上劃設「鄉村式發展」地帶，讓當地原居民可以興建丁屋。規劃署代表回應，田夫仔有私人土地，沒有「鄉村式發展」地帶的原因是田夫仔位於大欖涌水塘的上部直接集水區內，水務署擔心新的鄉村式發展會增加水污染的風險和影響集水區的水質。署方表示，會把委員及當區居民的相關意見轉交城市規劃委員會考慮。

4. 經討論後，委員以絕對多數票通過下列動議：

「本會反對政府在未經諮詢屯門區議會及田夫仔村民的意見，以《田夫仔分區計劃大綱草圖編號 S/TM-TFT/B》用集水區規劃凍結村民土地發展。政府必須先諮詢屯門區議會並獲得同意，再諮詢元朗區議會的意見。」

二零一四年度建議的會議時間表

5. 委員一致通過城委會二零一四年度的會議時間表。

元朗區議會秘書處

二零一三年十一月